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程璿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電子信箱：100871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057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0570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05705_ATTA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2年桃園之光表揚大會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踴躍推薦學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112年1月16日楊明小輔字第112000035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相關訊息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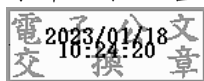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表揚對象：桃園市各中小學生於111年度參加全國性各項比賽榮獲第一名(含特優)者。
- (二)活動日期：預訂於112年5月17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30分至3時30分。
- (三)活動地點：另函通知。
- (四)報名截止日：請於112年2月24日(星期五)前，將紙本報名表核章完成後，郵寄至桃園市楊梅區中山北路一段390巷50號，楊明國小輔導室徐淑慧主任收(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五)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電洽楊明國小徐淑慧主任或李淑蘭組



長，電話：(03)475-4929轉860或862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